

证券代码: 002845

证券简称: 同兴达

公告编号: 2017-072

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 (2016 年修订)》等有关规定及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 实际情况,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, 具体内容如下所示:

修改前条款	修改后条款
第六条: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名币 9600 万元。	第六条: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名币 10067.3984 万元。
第十九条: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9600 万股, 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: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0067.3984 万股, 均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改外,《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4 日